

新北市三峽區建安國小114學年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簡章

壹、簡章及報名表：本校不另售簡章，請至以下網頁自行下載。

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址：<http://www.ntpc.edu.tw>

二、本校網址首頁最新消息：<https://web.caes.ntpc.edu.tw/>

貳、報名時間及甄選時間：

	報名日期及時間	考試日期	備註
第1次甄選	公告日至114年7月2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7月2日 (星期三10:00)	具有國小一般合格教師證書(且參加新北市114學年度教師甄選具筆試成績者，直接口試、試教)
第2次甄選	114年7月2日20:00 至7月3日(星期四9:00止)	114年7月3日 (星期四10:00)	具有國小一般合格教師證書者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
第3次以後甄選	A 114年7月3日20:00至7月4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7月4日 (星期五10:00)	具有國小一般合格教師證書者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或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證書者。
	B 114年7月4日20:00至7月7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7月7日 (星期一10:00)	
	C 114年7月7日20:00至7月9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7月9日 (星期三10:00)	
	D 114年7月9日20:00至7月11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7月11日 (星期五10:00)	
	E 114年7月11日20:00至7月14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7月14日 (星期一10:00)	
	F 114年7月14日20:00至7月16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7月16日 (星期三10:00)	
	G 114年7月16日20:00至7月18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7月18日 (星期五10:00)	
	H 114年7月18日20:00至7月21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7月21日 (星期一10:00)	
	I 114年7月21日20:00至7月23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7月23日 (星期三10:00)	
	J 114年7月23日20:00至7月25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7月25日 (星期五10:00)	
	K 114年7月25日20:00至7月28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7月28日 (星期一10:00)	
	L 114年7月28日20:00至7月30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7月30日 (星期三10:00)	
	M 114年7月30日20:00至8月1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8月1日 (星期五10:00)	
	N 114年8月1日20:00至8月4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8月4日 (星期一10:00)	
O 114年8月4日20:00至8月6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8月6日 (星期三10:00)		
P 114年8月6日20:00至8月8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8月8日 (星期五10:00)		

Q	114年8月8日20：00至8月11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8月11日 (星期一10:00)
R	114年8月11日20：00至8月13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8月13日 (星期三10:00)
S	114年8月13日20：00至8月15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8月15日 (星期五10:00)
T	114年8月15日20：00至8月18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8月18日 (星期一10:00)
U	114年8月18日20：00至8月20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8月20日 (星期三10:00)
V	114年8月20日20：00至8月22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8月22日 (星期五10:00)
W	114年8月22日20：00至8月25日 (星期一9:00止)	114年8月25日 (星期一10:00)
X	114年8月25日20：00至8月27日 (星期三9:00止)	114年8月27日 (星期三10:00)
Y	114年8月27日20：00至8月29日 (星期五9:00止)	114年8月29日 (星期五10:00)

參、報名地點及方式：**採線上報名，委託或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肆、報名費用：免報名費。

伍、甄選類別、科目及名額：

類別	名額	備取	備註
一般類科代理教師	9名	若干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懸缺4-5名。 加置教師缺1名(市款-午秘)。 加置教師缺1名(市款-未達9班)。 加置教師缺1名(部款-合理員額) 本缺額無文康活動費及教師節代金。 育嬰留職停薪缺2名。 聘期：(依新北市府函文統一規定日期)預計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育嬰留職缺期間為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1日(或本校當事人申請回職復薪之前一日止)。
英語科代理教師	1名	若干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務含行政、導師、科任(兼任行政業務)和英語科任。 科任授課節數應為20節，另依兼任行政業務及相關規定酌減授課節數或領取職務加級。 本校具資訊教育推動計畫，應聘者若提供資訊專長證明或資訊相關認證文件(如因材網或數位深耕計畫……等相關認證，符應本校資訊推動相關計畫時)，得優先錄取。 本校委託新北市教育局甄選資訊教師1名，預計7月底確認員額，若已確認報到，除一般類科代理員額調整為8名外，第5名以後錄取人員於8月初擇定缺額；第9名錄取人員直接轉為備取。
三個月以上之代課(鐘點教師)	4名	若干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然、音樂、社會、臺灣台語專長教師，為本校固定鐘點代課教師，每週實際授課節數須待校內排課完成後確定，授課內容依專長聘任授課。 聘期預計自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止。

新住民語文(印尼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1名	若干名	聘期：預計自114年9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止。 (預估學年期間每週3節課)
1. 上述教師職務，錄取簽約校方保有課務或業務調整權利。 2. 正取名額依照前項所示各類科分別錄取，依錄取成績高低擇定缺額，並得以原名額2倍人數備取。報名人數不足或成績未達標準(70分)時，則不予錄取；如錄取名額臨時出缺時，由後順位備取人員依序遞補之。 3. 報考長期代理代課教師者，經複試後成績達備取而未獲錄取，自願擔任鐘點費代課教師且專長符合者，另視本校需求依成績高低順序擇優列冊，並依順序通知錄取。			

陸、甄選基本條件及資格：

一、報名資格：

(一) 基本條件：

1. 未具雙重或多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需在臺灣地區設籍十年以上）。
2. 無教師法第19條各款之情事者。
3.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第三十三條各款之情事者。

(二) 一般類科代理代課教師

1. 第1次甄選：具有國小一般合格教師證書者。
2. 第2次甄選：具有國小一般合格教師證書者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第3次以後甄選：具有國小一般合格教師證書者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或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證書者。

(a)如於錄取後發現未具前項代理代課教師資格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並予以解聘。

(b)凡持國外學歷報考者，報名時繳驗「經駐外單位驗證國外學歷證件屬實文件影本」。

◎以上所持之國外學歷證件，依教育部新修正之「國外學歷查證(驗)及認定作業要點」查證，若經查證不符或不具有擔任國民小學或幼兒園代理教師資格者，取消其報名或錄取資格。

(三) 新住民語文(印尼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報名資格：

新住民語文(印尼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1國民身分證/居留證2. 教育部核發之新住民(印尼語)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證書。

二、甄選限制：

依報名表件收件順序傳送報名表、身分證及相關文件證明（證件請上傳報名網站）。

各項證明文件及附件，錄取後如發現所附證件有偽造、變造，一律予以解聘。另如具

有教師法第19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項各款者不得報名。縱因事前未察覺而於放榜錄取後發覺，已聘任者，一律予以解聘。

捌、應交證件文件：(以下均以線上繳交為主，詳 google 表單報名表內容)

- 一、報名表(最近三個月內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影像檔，轉貼於報名表及應試證上)。
- 二、國民身分證影像檔(出生地欄未註記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另檢附戶籍謄本正本)。
- 三、**新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甄選筆試成績單**影像檔(僅第一試需附)
- 四、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像檔。
- 五、教師證書或教育學分證明書影像檔。(若無則免)
- 六、歷次代理(課)年資之敘薪通知書及服務證明影像檔。
- 七、兵役證件影像檔(無則免繳)。
- 八、甄選具結同意書及未具雙重或多重國籍切結書影像檔。
- 九、簡歷表及自傳影像檔
- 十、其他專長證明影像檔
- 十一、試教教案或退休證明影像檔

玖、甄選方式與成績分配：(除第一次甄選外，其餘為先筆試後試教、口試皆10分鐘)

方式	成績比例	時間	備註
筆試	40%	40分鐘	內容：教育理念、教學實務、班級經營、教育專業知能等。 現場書寫。
試教	30%	10分鐘	1. 一般類科代理教師(以國語5年級翰林、6年級康軒版；或康軒數學高年級為主)擇一單元。 2. 英語科代理教師以翰林版5、6年級擇一單元試教。 3. 自然(康軒)、音樂(康軒)、社會(翰林)、臺灣台語(康軒)鐘點教師依甄選科目，擇5、6年級依單元進行試教 4. 應試所需教材用具請自行準備， 教材版權問題由考生自行負責。 5. 教支人員與退休教師應聘時，僅進行口試和實作。
口試	30%	10分鐘	以教育理念、教學實務、班級經營、教育專業知能等為主。

◎ 說明：
1. 依報名順序安排口試與試教順序。
2. 若遇錄取成績相同時，依試教成績分數高低作為錄取標準。

二、以上甄選採線上進行，請報考者於考試當日完成「報名程序」後，務必掃描右方 QR Code 加入教師甄選群組，有關「筆試」、「試教」及「口試」地點、順序等訊息均透過本群組通知，考試當日務請保持手機暢通。 備註:line 群組於當天甄選完畢後即可退出。



三、報名程序：

(一) 考生請依報名甄選次別表列之報名日期與時間至**(各招聘考試日期上午9:00止)**，依該甄選次別之 google 表單送出之系統紀錄為主，請務必提前作業並留意時間，若未

能完成，需於當日上午9時30分前將資料送至本校教務處，逾時則視為放棄報名或報名不成功，不得提出異議。

(二) 報名繳件需輸入之 google 表單資料：報名甄選代理(課)教師類別、姓名、聯絡電話(手機)、電子郵件等資料。

(三) 報名表件上傳：

1. 本次甄試報名所有表件與證件皆採取線上繳交審查。

2. 填妥報名表(附件1)與相關證明文件拍照或掃描，建議以 A4大小合併存成「一個 PDF 檔」上傳，檔名命名為「第 N 招或3+英文字母+姓名」，例如：第1招王小明。再將此檔案上傳到表單中。各項證明文件於錄取後另擇期通知攜帶正本查驗。免繳報名費。

3. 報名表件繳交順序：

(1) 報名表(附件1或附件6，請複製照片)。

(2) 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掃描檔)。

(3) 最高學歷畢(結)業證書掃描檔(國外學歷請依報名表應備文件欄第9點辦理)。

(4) 合格教師證書影本或登記證(無則免附)。

(5) 具結、切結同意書(附件2)。

(6) 退伍令掃描檔(無則免附)。

(7) 簡歷表(附件3)

(8) 自傳(附件4)

(9) 基本資料審核(附件5)

拾、甄選時間、地點與榜示日期：放榜時間以考試當日20：00前為原則。

甄選次別	考試日期	放榜日期	報到時間
第1次甄選	114年7月2日(星期三10:00)	114年7月2日(星期三20:00以前)	由本校人事室各別通知錄取人員簽約報到時間。
第2次甄選	114年7月3日(星期四10:00)	114年7月3日(星期四20:00以前)	
第3次以後甄選	114年7月4日(星期五10:00)	114年7月4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7月7日(星期一10:00)	114年7月7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7月9日(星期三10:00)	114年7月9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7月11日(星期五10:00)	114年7月11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7月14日(星期一10:00)	114年7月14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7月16日(星期三10:00)	114年7月16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7月18日(星期五10:00)	114年7月18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7月21日(星期一10:00)	114年7月21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7月23日(星期三10:00)	114年7月23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7月25日(星期五10:00)	114年7月25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7月28日(星期一10:00)	114年7月28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7月30日(星期三10:00)	114年7月30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8月1日(星期五10:00)	114年8月1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8月4日(星期一10:00)	114年8月4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8月6日(星期三10:00)	114年8月6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8月8日(星期五10:00)	114年8月8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8月11日(星期一10:00)	114年8月11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8月13日(星期三10:00)	114年8月13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8月15日(星期五10:00)	114年8月15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8月18日(星期一10:00)	114年8月18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8月20日(星期三10:00)	114年8月20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8月22日(星期五10:00)	114年8月22日(星期五20:00以前)
114年8月25日(星期一10:00)	114年8月25日(星期一20:00以前)
114年8月27日(星期三10:00)	114年8月27日(星期三20:00以前)
114年8月29日(星期五10:00)	114年8月29日(星期五20:00以前)

說明：

- 一、報名時間為前一日至當日9時止，9:00-9:30為現場補件時間，考試時間為當日上午10時開始為原則。
- 二、本甄選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3條第5項：「甄選作業得以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倘前一次招考遇無人報名或報名未錄取時，即續辦下一次招考，反之，如足額錄取，則不再繼續辦理下一次招考(欲應試者可先以電話查詢缺額狀況)。
- 三、實體甄選(除第1次不筆試外，其他均以筆試40分鐘、試教10分鐘，口試10分鐘)。
- 四、錄取公告以本校及新北市教育局網站(教育公告-自辦教師甄選)公告為準。
- 五、錄取人員請攜帶全部學、經歷證明、國民身份證、私章等證明文件及附件正本，於上述報到時間前到本校辦理報到。如未能按通知時間辦理報到者，逾期即取消錄取資格，並依備取名單順序通知報到。
- 六、成績如未達最低錄取標70分，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得決議減額錄取或不予錄取。
- 七、各項通知以公告為主，送達個人通知為輔，教師請自行查閱不得以未接獲通知提出異議。

拾壹、附則：

- 一、因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動，將公布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新北市三峽區建安國民小學網站。
- 二、敘薪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新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中小學代理教師待遇支給基準」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如後續法規有修正，以新修正法規之規定為準。代課鐘點教師依實際授課與相關規定核給鐘點費用。
- 三、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未盡事宜另依循相關法令；倘如有補充、修正事項，經委員會通過後另公布於本校網頁及本市教育局網站。
- 四、代理教師於任教期間，如有不稱職或教學不力而有具體紀錄者，依規定予以解聘。
- 五、查詢、申訴電話專線：02-2672-6783轉101。

附件一

新北市三峽區建安國民小學114學年度代理代課
第 1 2 3-(請填 A、B...Y)次教師甄選報名表

報考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代課	編號(勿填)			114年 月 日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2吋脫帽 3個月內照片
現職								
住址								
電話	(H) :			手機 :				
項目	序號	檢附之證明						已傳請✓
基本 證件	1	國民身分證						
	2	畢業證書： 大學 系所 組						
	3	教師證書： 科 號						
	4	職前教育課程修畢證明書						
報考 證件	5	本市核發之114學年度聯合筆試成績單(報名第1次以後者均免附)						
	6	服務證明書、聘書(以年資折抵教育實習者)						
	7	兵役證件(無則免繳)						
	8	切結書2份						
其他 相關 證件	9	簡歷表與自傳						
	10	其他證明文件						
已確認上傳								
報考人確認：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應聘為新北市三峽區建安國民小學代理教師，茲聲明本人確無「教師法」**第19條**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第33條規定不得為教育人員各項情事，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 致

新北市三峽區建安國民小學

具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所在地：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切結書

本人確實未具雙重或多重國籍屬實，
如經察覺，願依據法令規定予以解聘，
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簡歷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請貼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身分證字號					
現職		教師證字號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最高學歷 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經歷 (由近至遠)	序號	曾服務之單位	職稱	起訖年月			
	1						
	2						
	3						
最近三年 服務成績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111學年度		
特殊表現 具體事蹟 (不足時請 自行增列)							
專長				填表人簽名			
	可附佐證資料						
說明	1、編號欄請勿填寫。 2、經歷請按順序填寫。 3、如係外國學歷證明文件，請依規定辦理認證，否則不受理報名。						

第 1 2 3-()次(請填 A、B...Y)代理教師甄選簡要自傳

個人基本資料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年齡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自我介紹(含家庭背景及學經歷)				
課外進修 (如才藝班、讀書會、大專院校旁聽課程)				
個人教學理念				
選擇本校原因及對本校之期待與個人之發展規畫				

(如不足可自行增頁)

基本資料審核(此頁不需繳交)

共同部分	簡要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聯合筆試成績單 (本次甄選免付)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教師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國民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考核通知書或 服務成績優良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甄選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審查單位核章	承辦人	
			教務主任	
			人事主任	